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7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7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的情况概述

（一）授信额度、业务形式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授权有效期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各类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授信机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共享上述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及分配。在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分别以自有现金、银行存款、不动产、定期存单、厂房、机器设备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认可的资产，办理抵押、质押等手续，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

（二）授信有效期、授权事项及相关事项

上述授信额度自该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授信的存续期超过前述决议有效期，则针对该笔授信的决议授权效力自动顺延至该单笔授信终止时止。在上述授信额度及

有效期内，公司将不再就单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签署融资协议及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保函、融资等），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融资机构资信状况等，选择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当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如需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公司将按照担保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和披露程序。

二、相关审批程序

2026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7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